

# 凤庆县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凤庆县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工程已由凤庆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凤发改投资发〔2024〕179号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及地方自筹资金，招标人为凤庆县交通运输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五伊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临沧市凤庆县境内

2.2 建设规模及内容：

凤庆县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工程（2024年中央车购税补助地方农村公路修复工程、2025年农村公路修复工程），涉及接漾线以及水蒿线的部分路段，分别为：接漾线K25+500~K105+260，接漾线累计修复里程7.04公里；水蒿线K2+100~K11+660水蒿线累计修复里程0.86公里，共计7.9公里。现状公路为沥青路，路基宽6.5米，设计时速20km/h。现道路出现了路面结构层损坏、路面沉降、坑塘、排水设施、路缘石损坏等情况。本项目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实施改建或者新增涵洞，增设排水沟，修复或者重新铺装路面，新增路缘石，排水困难路段进行纵坡的微调整等工程内容。

2.3 计划工期：施工工期4个月，缺陷责任期24个月。

2.4 招标范围：完成施工图设计范围内工程所有内容的施工及缺陷修复，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5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为1个标段。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满足下述要求，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1 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持有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1.2 资质要求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

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或“省级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 3.1.3 主要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要求：**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持有公路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同时持有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2) **项目总工要求：**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 3.1.4 业绩要求：无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 3.5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本项目的1个标段投标。

3.6 投标人最近一个年度被交通运输部或云南省交通运输厅信用等级评定为D级的不得参加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2月17日09时00分至2024年12月24日18时00分前，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2025年1月7日09时00分

分。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网址为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具体操作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上投标操作说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5.3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人采用以下方式解密投标文件：

网上远程解密：请投标人自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网上办事-在线开标”，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操作则视为其撤回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网上远程解密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

5.4 若投标人未按 5.3 条规定按时参加开标的或者开标时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5.5 其他要求：

5.5.1 根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中“对依法必须招标且招标标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下（含 1000 万元）的政府投资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的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和《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转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 2024 年重点工作务的通知》相关要求，本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的投标保证金。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企业须提供在“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及无失信记录承诺书。

5.5.2 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企业须登陆项目工作台，进入我的投标项目，从缴纳保证金阶段进入到确认保证金界面，切换到保证金-无失信记录，上传“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及无失信记录承诺书确认签名，保证金阶段显示变绿，缴纳保证金确认状态为“免缴纳”，即可上传投标文件。经审查投标人不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情形的，视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在进入评审阶段。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pubservice.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上发布。对在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凤庆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 凤庆县凤山镇滇红路南段

联系人: 施军

电 话: 15808839740 5335027691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五伊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谊康北路置信银河广场 E 栋 14 楼 1403 室

联系人: 武凡琪

电 话: 15912135865

监督部门: 临沧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 临沧市临翔区世纪路 10 号

电 话: 0883-2124022